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 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兑付完成并注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广州浪奇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成功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，相关主要信息如下：

产品简称：20 粤广州浪奇（疫情防控债）ZR001；

产品期限：1 年；

实际挂牌总额：1 亿元人民币；

起息日：2020-06-30；

主承销商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；

计息利率：4%；

计息方式：付息式固定利息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的发行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4）。

2021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续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7），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债券到期日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。

2021 年 12 月 14 日，广州浪奇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2021 年度第二次持有人会议顺利召开，本次会议由主承销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召集，由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了《关于广州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2021 年度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》。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同意 20 粤广州浪奇（疫情防控债）ZR001 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提前到期，还本付息方式按照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《（2021）粤 01 破 282-1 号民事裁定书》批准的《广

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》执行，本息合计金额 100,997,260.27 元，其中现金清偿 100,000 元，余下金额转股后持有公司 15,264,336 股；同意 20 粤广州浪奇（疫情防控债）ZR001 在提前到期后，向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注销该债权融资计划，注销份额 100,000,000.00 元。

2021 年 12 月 23 日，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（疫情防控债）产品注销的相关程序，注销券面总额 10,0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